

# 企业合作协议合同(通用11篇)

装修合同有助于清晰明确装修所需的材料和设备，减少因为误解而引发的纠纷。查阅一些和解协议范文，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协议的内容、要点和规定。

## 企业合作协议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经过友好协商，在相互信任，相互尊重和互利互惠的原则基础上，双方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一、甲乙双方在符合双方共同利益的前提下，就业务拓展合作等问题，自愿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甲方为乙方提供公司名义资源，并协助乙方的拓展工作，促成业务和业绩，实现双方与客户方的多赢局面。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公司名义时，应严格保守乙方和客户方的商业机密，不得因己方原因泄露乙方或客户方商业机密而使乙方商业信誉受到损害。

三、乙方在接受甲方提供公司名义时，应跟进自身实力量力而行，确实无法实施或者难度较大、难以把握时应开诚布公、坦诚相告并求得甲方谅解和协助，不得在能力不足的情况下轻率承诺，从而使甲方公司名誉受到损害。

### 四、合作细节

1、乙方可以甲方名义开展业务，在开展业务时，需携带甲方出具的书面委托授权书，否则，对外所为的法律行为，除甲方书面追认有效的外，由乙方自行承担后果。

## 2、业务拓展协助与利润分配：

乙方在拓展与\_\_速运有限公司合作项目中，就 年中秋月饼现有常规产品享受甲方特售价格基础上\_\_折底价的优惠政策支持，并获得甲方的费用支持，如果该项目未能形成交易，则以上费用由甲方重点客户部承担。如果该项目形成交易，则以上费用将从交易利润中扣除，最终利润由甲方重点客户部和乙方共同享有，分享比例为各 %。

乙方在拓展\_\_邮局合作项目中，享受甲方供应邮局系统的特殊底价，并获得甲方的技术支持。如果该项目未能形成交易，则以上费用由甲方重点客户部承担；如果该项目形成交易，则以上费用将从交易利润中扣除，最终利润由甲方重点客户部和乙方共同享有，分享比例为各 %。

乙方超出甲方所定优惠底线过度承诺的，否则，超出部分的差额由乙方自行承担。

3、乙方采用无底薪制，甲方作为公司直接与客户方产生交易，甲方重点客户部和乙方业务结算金额按打折后的单价政策的金额执行，乙方和客户方的实际交易价格甲方不过多干涉。

4、除甲方产品存在严重质量问题外，由于不可抗力及客户方退换货造成的损失，由甲方重点客户部和乙方共同承担，承担比例为各 %。

5、甲方需在收到客户方货款后 日内结算利润，并及时按条款约定比例支付给乙方。

## 五、违约责任

合作双方在业务实施过程中，乙方必须秉着诚信，正直的心态开展业务，不得出卖公司商业机密，如因己方原因造成合作方、客户方的商业信誉或者公司名誉受到损害的，受损方

除可立即单方面解除合作关系外，还可以提出一定数额的经济赔偿要求。同时已经产生尚未结束的业务中应该支付的相关费用，受损方可不再支付，致损方则还应继续履行义务。

乙方因个人原因泄露甲方商业秘密或导致公司与客户的合作中途中断的，除支付甲方违约金元外，还需向甲方支付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甲方在收款后不按时向客户发货，导致客户追诉而使得乙方收到损失的，除支付甲方违约金元外，甲方还应赔偿乙方的损失。

## 六、争议处理

如发生争议，双方应积极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受损方可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处理。

七、本协议有效期暂定一年，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计算，即从至止。

八、本协议到期后，双方均未提出终止协议要求的，只要交易产生视作均继续合作，本协议继续有效，可不另续约，自交易结束时终止。双方应及时签订书面的续订协议，否则，自终止之日起超过1个月的协议自动终止。

九、本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双方任务需要补充、变更的，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本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甲方：

乙方：

代表签字：

签字：

签约地点：

签约日期：

## 企业合作协议合同篇二

出租方(甲方)： 电话：

承租方(乙方)： 电话：

甲方有商铺一处，位于东富商场负一层22号，建筑面积21.91平方米。经双方协商特签定协议如下：

一、租赁期：（年/月），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出租金额：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三、甲方承担暖气费和物业费，乙方承担其他一切经营所需费用。

四、在租赁期间，乙方不得随意出租、外兑，如乙方违约，甲方不返还租金，如发现违约，甲方立即收回房屋。

五、在合同期间内，如任何一方出现违约，则由违约方向对方赔偿一切经济损失，如乙方违约，甲方不返乙方租金和抵押金。

六、甲方收取乙方抵押金20xx元，到期如无欠费等全部返还。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协商同意，以上条款双方签字即生效。

## 企业合作协议合同篇三

甲方： 乙方：

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公章： 公章：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职务： \_\_\_\_\_

乙方：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职务：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于：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作建房合同。

甲方同意提供依现状上述第一条所指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乙方同意按本合同第三条的约定提供建房资金，双方合作开发建成\_\_\_\_栋\_\_\_\_层的办公（或商住、住宅）楼，并按本合同第六条的约定进行产权分成。

建房资金预计为人民币\_\_\_\_\_元，全部由乙方提供，实际建筑成本高于或低于该预计数额的部分由乙方承担和享有。

建房资金指本合同生效后至房屋经验收合格且甲方取得房地产证时止所需的一切成本、费用。该建房资金不包括甲方因招标、拍卖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而应缴的土地使用费或因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而应补缴的地价款。

除按规定应由双方共同办理的报批手续外，包括本合同在内的所有报批手续均由乙方负责办理，但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办理报批手续，包括毫不迟延地提供甲方持有的所需材料。

工程设计和建筑的招标、施工监督由甲方负责，但按本合同第 条约定产权应分给甲方部分的设计图纸须经甲方书面认可后方可报批并实施。

工程设计的招标工作应在本合同生效后第\_\_\_\_天内完成，整个建筑工程应在本合同生效后第 天内开工，并在第 个月内完成竣工验收工作。

全部建筑的产权由甲、乙双方按下列方式或比例分成：甲方拥有\_\_\_\_栋\_\_\_\_层房屋的产权，乙方拥有\_\_\_\_栋\_\_\_\_房屋的产权。

乙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_\_\_\_\_日内办理完甲方应分得产权部分房屋的房地产证。

1. 如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第五条第二款的约定时间完成工程设计的招标工作、或在本合同生效后第\_\_\_\_天内开工、或在

第\_\_\_\_个月内完成竣工验收工作，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2. 除因甲方的原因造成延误外，如乙方未能按第六条第二款约定的时间办好房地产证，乙方应按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租金价格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如因甲方的原因造成报批手续或工程的延误，当拖延时间在\_\_\_\_个月以内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应按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租金价格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当拖延时间超过三个月以上时，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施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本合同自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后生效。

甲方

乙方

## 企业合作协议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经营管理承包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甲乙双方就共同经营一事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合作经营项目名称： 所在地：

二、合作期限及方式

1、双方合作期限为月日。 本协议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约权。如有变更，甲方应提前60日通知乙方。

3、甲方为乙方提供免费食宿。

三、管理和利润分配

1、该合作项目的经营管理和人员的工资分配技师提成由乙方根据甲方的现行模式制定，甲乙双方协商认可后执行，财务部门由甲乙双方共同管理。

2、与经营有关的所有外部关系协调和费用由甲方解决。

3、利润分配每月结算一次，结算时间为当月月底(30日)，次月5日前打入乙方指定账户：

4、利润分成按每月营业额，营业额的%提成，每10万元为一个百分点。

5、技师分成，技师按，五天结算一次工资，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工资。

四、本协议项下的场地在本协议签订前所涉及的一切债款、债务、人事纠纷问题，均与乙方无关。

五、本协议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持一份，自签署之日内生效。



## 企业合作协议合同篇五

为推动学生校外实习和社会实践活动的开展，培养具有较高专业实践能力的技术型人才，怀化职业技术学院与\_\_\_\_\_，本着协作、互助、共赢的原则，建立校企合作关系。

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双方同意建立校企合作关系，并分别挂牌为“怀化职业技术学院实践教学基地”和“\_\_\_\_\_人才培养及项目研发基地”。

通过校企合作，走“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使双方互惠互利。

2、甲方所属系根据教学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的要求，在不影响乙方正常生产的前提下，派遣学生到乙方实习，乙方根据学生实习期的内容和项目、课题给予适当安排，并派相关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实习指导，以保证学生能顺利完成教学实习的内容，为毕业后服务于企业奠定良好的基础。

同时乙方可利用甲方的技术知识资源及学生资源，将一部分项目的前期调查及研发或工作量较大的非核心技术任务交学院完成，以降低成本。

4、双方建立合作领导小组，负责产学研合作的指导及管理。

并安排专人负责进行联络与沟通，其中甲方由\_\_\_\_\_负责，乙方由\_\_\_\_\_负责。

责任和义务

甲方：

- 1、根据乙方的实际情况和要求，提供技术支持和项目协作。
- 2、确定实习基地名称和牌匾的制作，并通过各种渠道在相关媒体上进行宣传报道，以扩大企业知名度。
- 3、根据专业教学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要求，初步确定每次实习的时间、内容、人数和要求，提前一个月与乙方联系，与乙方共同制定具体实施计划和安排。

经乙方确认后组织实施。

- 4、委派专人负责管理实习学生的行政事务，并参与教学实习指导。
- 5、负责实习学生的往返交通和其它教学组织管理工作。
- 6、教育实习学生必须严格遵守乙方订立的各项管理制度、劳动制度，保密制度等。
- 7、在特定的实习项目中，为学生购买必要的劳动、工伤等保险。
- 8、对实习学生故意违章操作造成的事故和经济损失给予适当的赔偿。
- 9、优先为乙方培训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或转岗工人提供服务，优先为乙方提供技术咨询和开展技术协作。

乙方：

- 1、充分利用乙方企业的行业优势，根据自身需要对甲方现行的理论教学体系与当前企业实际需求提出建设性意见，并可在甲方校内成立“人才培养及项目研发基地”。
- 2、按照甲方教学计划，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安排学生的实习

内容，组织及指导实习的全过程，培养学生的职业素质和实际操作能力。

- 3、提供实习设备、场地和原材料。
- 4、对实习学生的实习成绩进行相关的评价和考核。
- 5、根据情况酌情为实习师生提供工作午餐，尽可能为学生提供少量劳动补贴。
- 6、根据学生的综合表现和素质，可优先选择优秀毕业生。
- 7、学生在使用乙方的机器设备时，指导监督学生遵守有关安全生产操作规程。
- 8、可将预研项目及非核心技术工作委托甲方进行调研、研发、制作及编制，以降低成本费用。

#### 合作时间

合作时间为\_\_\_\_\_年，根据双方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可长期合作。

首次合作结束后，双方可共同商议形成新的合作意向。

#### 其它

1、本协议的附件包括：双方的简介；

乙方的设备、设施及技术人员情况等。

2、其他合作内容以附件形式作为补充。

3、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合作协议一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即生效，双方应遵守有关条款，未尽事宜，可由

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怀化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年月日

## 企业合作协议合同篇六

甲方：

乙方：

一、甲方因 与广州市天河区前进街前进第一股份合作经济社龙怡苑合作建房合同纠纷 事宜，现委托乙方指派的 \_\_、\_\_ 律师为其代理上述事宜的有关非诉讼法律事务。

二、甲方委托乙方律师的具体法律事务为：向广州市天河区前进街前进第一股份合作经济社发律师函。

三、甲方应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材料配合乙方开展工作，乙方应积极履行职责，根据法律和事实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四、根据乙方的收费标准，甲方同意于签约后就上述委托事务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律师费共人民币 一百五十 元。

上述费用不包含乙方到广州外办理上述委托事务的差旅费和有关杂费。乙方在甲方支付费用后开始代理工作。

五、甲方无正当理由终止委托，应支付双方约定的律师费，并不得要求退还已支付的律师费。

六、乙方无故终止代理，应全额退还甲方已交付的律师费。

七、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而产生的争议应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至 律师函发出时终止。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九、特别约定：\_\_\_\_\_。

本人/单位在签署本合同之前，已清楚了解上述每一条款的确切含义。

甲方：

乙方：

日期：

## 企业合作协议合同篇七

甲方：

乙方：

为了不断发展和壮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连锁酒店的规模，最终达到“你发财，我发展”这一双赢的结果，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互谅互让、共同进步的原则，经平等协商一致，就乙方向甲方在x省x市开发的店注资入股一事，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作期限和乙方的投资额及持有的股权份额：

本协议自x年x月x日起至该物业租赁期限到期终止。

乙方同意在x店注入总预算资金的x%即现金人民币x万元作为%的股权。此金额为预计投资额度，最终出资额的股金参股，并同时持有该店确定，将以该店实际装修和开办费等的总合、双方按所占股份比例的多少核算后进行结算，多退少补(在甲方与业主因谈判破裂暂无适合的物业开设酒店前：乙方的入股资本由甲方暂时按30%的回报率按月支付乙方；如乙方认为无必要在此期间继续投资时，亦可以随时撤资，甲方不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二、注资方式：乙方的股本分两次向甲方注入。

### 三、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对双方投资开设的酒店享有绝对的经营权和管理权；
- 2、甲方对双方投资开设的酒店享有收取管理服务费的权利，费率为营业收入的4%或年利润的8%，用于该店参与公司对各连锁酒店经营、管理的各种费用开支。
- 3、甲方对双方投资开设的酒店负有与其他酒店同等的展开联合销售的义务；
- 4、甲方对双方投资开设的酒店负有与其他酒店同等的物资采购供应的义务；
- 5、甲方对双方投资开设的酒店负有与其他酒店同等的开展企业宣传的义务；

####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4、自酒店开业之日起，乙方享有按所持股份比例按期获取股份红利的权利；

5、乙方负有按时、足额向甲方注入约定资金的义务；

6、乙方负有主动向甲方管理者提供有关酒店经营管理思路及建议的义务，但不得擅自以股份持有人的身份对该店正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提出要求指责，必须通过正常途径方可。

四、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遵守上述条款的规定，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任何一方如有违反，另一方有权向对方索取约定金额30%的违约金作为赔偿。

五、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企业合作协议合同篇八

乙方： \_\_\_\_\_

双方经友好协商，对于\_\_\_\_\_合作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合作期限： \_\_\_\_\_

### 一、 甲方责任

1. 甲方需提供足够的经营场所，用于合作。

2. 甲方需提供安全及保卫工作，及其一切工商税务和治安费用等，其包括：水电，治安，公共关系，房费等一系列费用。

3. 甲方需保证场内的正常运行，并负责机器设备和工作人员的安全。如出现人为破坏，被盗，没收均由甲方全面负责，照价赔偿。

## 二、 乙方责任

1. 乙方需提供全套机器设备并负责维修费用等。
2. 乙方提供技术人员。

## 三、 分成方式

1. 双方按营业收入的\_\_\_： \_\_\_分成，甲方\_\_\_%，乙方\_\_\_%。
2. 每日结帐一次，帐与现金由甲方代管。乙方结帐时按机器的总底分结算，乙方不定时间查看帐目。

## 四、 其他

1. 如有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协议解决。
2. 如受政策影响，特殊情况和经营状况不好，甲方需保证乙方的设备安全运出。
3. 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规定，如单方违约，任何一方有权中止合同。
4.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即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 企业合作协议合同篇九

合同编号： \_\_\_\_\_

中方： 中国\_\_\_\_\_公司



法定住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帐号：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外方： \_\_\_\_\_ 国(或地区) \_\_\_\_\_ 公司

国籍： \_\_\_\_\_

法定住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帐号：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甲乙双方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的规定，双方共同成立一家合作经营企业（简称合作企业）。双方经充分协商约定如下条款，以便信守：

中国\_\_\_\_\_公司和\_\_\_\_\_国(或地区)\_\_\_\_\_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省\_\_\_\_\_市，共同举办合作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本合同的各方为：

1、中国\_\_\_\_\_公司(以下简称中方)，在中国\_\_\_\_\_省\_\_\_\_\_市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_\_\_\_\_省\_\_\_\_\_市\_\_\_\_\_区\_\_\_\_\_路\_\_\_\_\_号。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国籍\_\_\_\_\_。

2、\_\_\_\_\_国(或地区)\_\_\_\_\_公司(以下简称外方)在\_\_\_\_\_国(或地区)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_\_\_\_\_。

法定代表：姓名\_\_\_\_\_职务\_\_\_\_\_国籍\_\_\_\_\_。

1、合作企业依法取得中国法人资格的，为有限责任公司。

2、合作企业的中文名称为\_\_\_\_\_。

3、外文名称为\_\_\_\_\_。

4、合作企业的法定地址为\_\_\_\_\_省\_\_\_\_\_市\_\_\_\_\_区\_\_\_\_\_路\_\_\_\_\_号。

1、合作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具有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合作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

2、合作企业生产经营范围是：生产和销售\_\_\_\_\_产品；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维修服务；研究和发展新产品。

1、合作企业的注册资本为\_\_\_\_\_（大写：\_\_\_\_\_元），中方出资\_\_\_\_\_%计\_\_\_\_\_（大写：\_\_\_\_\_元）、外方各出资\_\_\_\_\_%计\_\_\_\_\_（大写：\_\_\_\_\_元），双方将按上述投资比例分享利润，分担亏损和风险。

2、除合作企业合同另有约定外，合作各方以其投资或者提供的合作条件为限对合作企业承担责任。

3、合作企业以其全部资产对合作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

4、合作企业注册资本在合作期限内不得减少。但是，因投资总额和生产经营规模等变化，确需减少的，须经审查批准机关批准。

5、合作各方向合作企业的投资或者提供的合作条件可以是货币，也可以是实物或者工业产权、专有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财产权利。

6、中方的投资或者提供的合作条件，属于国有资产的，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进行资产评估。

7、在依法取得中国法人资格的合作企业中，外方的投资一般不低于合作企业注册资本的25%。在不具有法人资格的合作企业中，对合作各方向合作企业投资或者提供合作条件的具体要求，由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规定。

8、合作各方应当以其自有的财产或者财产权利作为投资或者合作条件，对该投资或者合作条件不得设置抵押权或者其他形式的担保。

9、合作各方没有按照合作企业合同约定缴纳投资或者提供合作条件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应当限期履行；限期届满仍未履行的，审查批准机关应当撤销合作企业的批准证书，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应当吊销合作企业的营业执照，并予以公告。

10、未按照合作企业合同约定缴纳投资或者提供合作条件的一方，应当向已按照合作企业合同约定缴纳投资或者提供合作条件的他方承担违约责任。

11、合作各方缴纳投资或者提供合作条件后，应当由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由合作企业据以发给合作各方出资证明书。

12、合作各方之间相互转让或者合作一方向合作他方以外的他人转让属于其在合作企业合同中全部或者部分权利的，须经合作他方书面同意，并报审查批准机关批准。

第六条 双方分别提供如下合作条件：

1、中方：提供总面积为\_\_\_\_\_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负

责征用土地费和缴纳土地使用费。(注：土地开发费的负担方法，根据双方约定写)其中：

厂房(上盖)面积\_\_\_\_\_平方米；

商场(上盖)面积\_\_\_\_\_平方米；

维修部(上盖)面积\_\_\_\_\_平方米。

2、外方：投资总额为\_\_\_\_\_元，其中：现金\_\_\_\_\_元；机器设备和交通运输工具\_\_\_\_\_元；工业产权\_\_\_\_\_元；其他\_\_\_\_\_元。

## 企业合作协议合同篇十

\_\_\_\_\_有限公司，遵照\_\_\_\_\_法律注册的\_\_\_\_\_公司(简称\_\_\_\_\_)，地址\_\_\_\_\_为甲方与\_\_\_\_\_有限公司，遵照\_\_\_\_\_法律注册的\_\_\_\_\_公司(简称\_\_\_\_\_)，地址\_\_\_\_\_为乙方。

甲方和乙方(简称双方)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的规定，双方共同成立一家合作经营企业(简称合营公司)。

合营公司的宗旨系引进专利，按专利提供技术诀窍进行合作生产。甲方提供生产厂房及所需设备，乙方提供专利技术。双方按本合同附件列明的项目投入。

合营公司由甲方独自经营管理，乙方承包使用技术的全过程，保证其产品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提供的专利技术按本合同第五条款规定，以提成费的办法作为补偿。

## 第二条 定义

本合同及附件中所引用的技术名词分别阐述，其意义兹明确如下：

2.1. “产品”系指合同附件所列的产品。

2.2. “专利”系指经登记获有专利权的和经登记获有实用新型专利权\*的及本合同附件所列明的须经申请的专利技术。

2.3. “技术”系指为满足生产、使用、保养及销售该产品所需的技术，并为乙方目前所持有的或将来能获得的并有权向第三者公开的技术数据、配方、生产程序、图纸、说明书、手册目录及信息等。

2.4. “商标”系指合同附件所列明的商标为准。

2.5. “技术协助”——按合同规定，乙方每年派出三(3)名生产和发展该产品的技术专家至合营公司生产部门指导生产，逗留期限由合营公司与乙方商定。该专家的薪俸及往返差旅费由乙方承担，在中国逗留期间的住宿、膳食及生活津贴由合营公司负担。

应合营公司的要求，乙方按双方商定的适当时间内派三(3)名技术专家至合营公司就有关生产、生产过程及销售产品等方面提供更有效的技术协助。合营公司应支付专家从受雇地至合营公司的差旅费及在中国期间的住宿、膳食及生活津贴等费用。

2.6. “技术信息互换”——在合同期限内，乙方将已改进的技术通知合营公司。合营公司在使用技术中作改进时，应通知乙方。经改进的技术，其所有权属改进的一方并受本合同载明的保密条款所约束。

2.7. 乙方保证：按双方议定时间提供的技术信息应是准确的、完整的和清晰的并且由乙方提供的实用技术是最先进的；合营公司按乙方的要求，在正确的应用其技术的状况下，合营公司的产品应达到国际的先进水平。

### 第三条 专利和商标的使用

3.1. 按合同的规定生产、使用和销售该产品外，不经乙方同意，合营公司不得使用其专利、商标和技术。

3.2. 事先未得到书面同意，合营公司不得对所生产的产品进行修改。合营公司生产的产品与乙方生产的产品质量应相同。乙方有权采取任何必要的措施确保合营公司的产品达到规定的质量水平。

3.3. 在合同期限内乙方向合营公司提供的使用技术系在中国境内生产及销售其产品，并按合同条款的规定亦向乙方提供在国际市场中销售的产品。

3.4. 合营公司应乙方的请求，在可能的情况下，于适当的时候在\_\_\_\_以乙方的名义申请、登记、注册其提供的技术，使乙方获得其技术专利及专利权。

3.5. 合营公司按照双方的议定，在销售产品上须标志商标时，并标明该产品是按乙方的许可证制造。

3.6. 合营公司出售的全部产品所使用的名称和标志均载明于附件。经乙方同意后合营公司可使用其他名称和商标在中国市场销售。

### 第四条 第三方伪造及侵犯

合营公司若发现有任何伪造的产品、或侵犯专利、或商标时，应立即通知乙方。虽然，仅乙方独家持有对其伪造产品或失

常的使用产品、侵犯专利或商标时采取追究或多次诉讼或采取其他行动的权利，但乙方对合营公司就上述有关情况提出的各种建议，应给予适当的考虑。为此，乙方可用合营公司的名义作原告人或双方联合作原告人，合营公司对此不应无理由的予以拒绝，但须先取得合营公司的专题书面批准。

## 第五条 提成费

5.1. 在合同期限内合营公司须向乙方为合营公司提供的技术及协助给予补偿费。

5.2. 根据合同及附件的生效日起一百八十(180)天内合营公司应支付售出该产品的总净销售额\_\_%的提成费。其提成费应根据该产品的净售价计算。

5.3. 按合同附件规定的提成费应从得到该项技术之日起执行\_\_年，以后，每年递减\_\_%。

5.4. 合营公司应保持完整、正确的记录，便于确定向乙方支付的款额，乙方可派会计师代表乙方审查其记录，自\_\_\_\_年\_\_月\_\_日起，于合同期限内每年每季度后六十(60)天内向乙方提供季度的销售报告。销售报告应列明上一个季度内出售产品数量的净售价并附上应支付的款额数字。销售报告应由合营公司主管财务者签署。

5.5. 合营公司根据合同及乙方书面指定的银行将所得款额以美元按时汇至乙方。

## 第六条 技术培训

6.1. 按合营公司的合同，乙方应向公司提供技术培训，为提高公司雇员的技术水平。

6.2. 乙方同意向合营公司选拔的雇员按下述技术范围提供



培训：\_\_\_\_\_产品的制造、发展、销售和使用；\_\_\_\_\_加工生产及有关工厂实习；培训其他有关的技术待合营公司与乙方协商而定。

6.3. 乙方不提供与制造、销售或维修保养该产品无直接关系的任何事宜的培训，亦不提供乙方对第三方承担有保密义务项目的培训。

6.4. 培训人数和内容、地点、期限及其他有关培训事宜由合营公司与乙方商定。

6.5. 合营公司若需要求乙方派遣指导人员、技术专家及有关管理人员至中国对中方人员进行培训，合营公司应支付聘请人员从受雇地至合营公司的全部差旅费及在中国期间的住宿、膳食及生活津贴费用。

6.6. 按本合同规定，合营公司属下的雇员凡参加并完成由乙方提供的培训计划者，自培训完结后1年内，不得向合营公司提出辞职。

## 第七条 优先条款

7.1. 合营期间合营公司所需要的材料、设备、配件等在价格、供货时间和质量同等的条件下，必须优先购买和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的产品。

7.2. 合营期间合营公司所需的各项服务，在费用、时间和服务质量同等的条件下，必须优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单位签订承包和技术服务合同。

7.3. 在费用、时间和质量方面同等的条件下，合营公司必须优先购买和采用由甲、乙任何一方直接签订承包合同的一方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 第八条 保密

合营公司承认并同意在合同期内由乙方提供的技术系属秘密。合营公司及其全体雇员和工作人员应按合同列明的目的而使用其技术。在未得到乙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者公开或透露此技术。自签署合同至终止合同，该项技术的保密期限为\_\_年。

## 第九条 合营期限

9.1. 合营公司的合作经营期限是以合营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为期\_\_年。

9.2. 当合作经营期限届满前六(6)个月，除双方同意终止外，合营公司的合作经营期限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登记管理办法》规定继续作为期二(2)年的延长，但必须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9.3. 在未得到乙方事先专题书面的同意，合营公司或甲方应保证将全部技术和其他权利退还给乙方，且在将来任何时候无权继续使用与本合同有关的专利、商标或技术。

## 第十条 仲裁

10.1.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发生的任何争执应首先通过各方主管部门以互相信赖的精神予以解决。若于三十(30)天内双方主管部门不能解决时，双方可推荐第三方予以调解。

10.2. 若于三十(30)天内调解不能解决时，甲方与乙方同意将争执提交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仲裁程序暂行规定予以仲裁。

10.3. 若对本合同的有效性、解释或强制执行等发生争执时，仲裁员应根据合同条款及国际商业惯例予以有效的解决。

10.4. 在发生争执，并将争执提交仲裁过程中，除所争执并提交仲裁的争执者外，双方都应按本合同的规定，继续执行各自的权利和履行各自的义务。

10.5. 仲裁的裁决是终局性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负担或由仲裁机构裁决。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1.1. 双方遇有无法控制的事件或情况应视为不可抗力事件，但不限于火灾、风灾、水灾、地震、爆炸、战争、叛乱、暴动、传染病及瘟疫。若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导致另一方不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时，应将履行合同的时间延长，延长至与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所延误的时间相等。

11.2. 遭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立即用电报或电传将发生不可抗力的事件通知另一方，并于十五(15)天内用航空挂号信将政府或有关部门出具的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书寄给另一方。若因不可抗力引起的延误时间超过六十(60)天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进一步解决履行合同事宜。

## 第十二条 合同文字和工作语言

12.1. 本合同及附件用中、英文书就，两种文字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2. 合营公司的重要文件，一律用中、英文书就，两种文字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同意用英语和汉语为工作语言。

## 第十三条 其他

13.1. 本合同书就的标题，仅为醒目参考用，不影响本合同的意义和解释。13.2. 合同的中、英文本各一(1)式四(4)份，每种文本双方各持二(2)份。

13.3. 甲、乙方及合营公司之间的通讯来往均以中、英文为准。

13.4. 按本合同规定任何一方发出的通知或通讯，应以书面文字为准并按对方的地址寄出后七(7)天，视为有效送达。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姓名：\_\_\_\_\_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电传：\_\_\_\_\_ 电传：\_\_\_\_\_

电挂：\_\_\_\_\_ 电挂：\_\_\_\_\_

见证人：\_\_\_\_\_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

注：中外合作经营是一种灵活的经济合作方式，双方提供合作条件、权利和义务并共同约定。双方提供的合作条件作为投资，而收回投资的办法是以加速折旧、增加利润幅度或以产品分售及采用提成费等办法来实现。合作期满后财产不再作清算分配，具体处理办法依双方所签契约中明文规定实施。合作经营、分工经营、委托一方经营或委托第三方经营管理，取何种方式视契约中规定的条款付诸实施。

\* 实用型专利权系指在学术、技术、工艺等领域中具有创造

性的发明并能解决实际问题，发明者提供图纸、模型及技术说明书等资料，经申请批准后可受到保护者，通称实用型(utility model)专利。

## 企业合作协议合同篇十一

\_\_\_\_\_有限公司，遵照\_\_\_\_\_法律注册的  
的\_\_\_\_\_公司（简称\_\_\_\_\_），地址为\_\_\_\_\_  
甲方与\_\_\_\_\_有限公司，遵照\_\_\_\_\_法律注册的\_\_\_\_\_公司  
（简称\_\_\_\_\_），地址为\_\_\_\_\_乙方。

甲方和乙方（简称双方）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的规定，双方共同成立一家合作经营企业（简称合营公司）。

合营公司的宗旨系引进专利，按专利提供技术诀窍进行合作生产。甲方提供生产厂房及所需设备，乙方提供专利技术。双方按本合同附件列明的项目投入。

合营公司由甲方独自经营管理，乙方承包使用技术的全过程，保证其产品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提供的专利技术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以提成费的办法作为补偿。

### 第二条?定义

本合同及附件中所引用的技术名词分别阐述，其意义兹明确如下：

2.1? “产品”系指合同附件所列的产品。

2.2? “专利”系指登记获有专利权的和经登记获有实用型专利权的及本合同附件所列明的须经申请的专利技术。

2.3? “技术”系指为满足生产、使用、保养及销售该产品所需的技术，并为乙方目前所持有的或将来能获得的并有权向第三者公开的技术数据、配方、生产程序、图纸、说明书、手册目录及信息等。

2.4? “\_\_\_\_\_”系指合同附件所列明的\_\_\_\_\_为准。

2.5? “技术协助”一按合同规定，乙方每年派出3名生产和发展该产品的技术专家至合营公司生产部门指导生产，逗留期限由合营公司与乙方商定。该专家的薪俸及往返差旅费由乙方承担，在中国逗留期间的住宿、膳食及生活津贴由合营公司负担。

应合营公司的要求，乙方按双方商定的适当时间内派3名技术专家至合营公司应有关生产、生产过程及销售产品等方面提供更有效的技术协助。合营公司应支付专家从受雇地至合营公司的差旅费及在中国期间的住宿、膳食及生活津贴等费用。

2.6? “技术信息互换”一在合同期限内，乙方将已改进的技术通知合营公司。合营公司在使用技术中作改进时，应通知乙方。经改进的技术，其所有权属改进的一方并受本合同载明的保密条款所约束。

2.7?乙方保证：按双方协定时间提供的技术信息应是准确的、完整的和清晰的，并且由乙方提供的实用技术是最先进的；合营公司按乙方的要求，在正确的应用其技术的状况下，合营公司的产品应达到国际的先进水平。

第三条?专利和\_\_\_\_\_的使用

3.1?按合同的规定生产、使用和销售该产品外，不经乙方同意，合营公司不得使用其专利、\_\_\_\_\_和技术。

3.2?事先未得到书面同意，合营公司不得对所生产的产品进

行修改。合营公司生产的产品与乙方生产的产品质量应相同。乙方有权采取任何必要的措施确保合营公司的产品达到规定的质量水平。

3.3?在合同期限内乙方向合营公司提供的使用技术系在中国境内生产及销售其产品，并按合同条款的规定亦向乙方提供在国际市场中销售的产品。

3.4?合营公司应乙方的请求，在可能的情况下，于适当的时候在\_\_\_\_\_以乙方的名义申请、登记、注册其提供的技术，使乙方获得技术专利及专利权。

3.5?合营公司按照双方的议定，在销售产品上须标志\_\_\_\_\_时，并标明该产品是按乙方的许可证制造。

3.6?合营公司出售的全部产品所使用的名称和标志均载明于附件。经乙方同意后合营公司可使用其他名称和\_\_\_\_\_在中国市场销售。

#### 第四条?第三方伪造及侵犯

#### 第五条?提成费

5.1?在合同期限内合营公司须向乙方为合营公司提供的技术及协助给予补偿费。

5.2?根据合同及附件的生效日起180天内合营公司应支付售出该产品的总净销售额\_\_\_\_\_ %的提成费。其提成费应根据该产品的净售价计算。

5.3?按合同附件规定的提成费应从得到该项技术之日起执行\_\_\_\_\_年以后，每年递减\_\_\_\_\_ %。

5.4?合营公司应保持完整、正确的记录，便于确定向乙方支

付的款额，乙方可派会计师代表乙方审查其记录，自\_\_年\_\_月\_\_日起，于合同期限内每年每季度后60天内向乙方提供季度的销售报告。销售报告应列明上一个季度内出售产品数量的净售价并附上应支付的款额数字。销售报告应由合营公司主管财务者签署。

5.5?合营公司根据合同及乙方书面指定的银行将所得款额以美元按时汇至乙方。

## 第六条?技术培训

6.1?按合营公司的合同，乙方应向公司提供技术培训，以提高公司雇员的技术水平。

6.2?乙方同意向合营公司选拔的雇员按下述技术范围提供培训：\_\_\_\_\_产品的制造、发展、销售和使用；\_\_\_\_\_加工生产及有关工厂实习；培训其他有关的技术待合营公司与乙方协商而定。

6.3?乙方不提供与制造、销售或维修保养该产品无直接关系的任何事宜的培训，亦不提供乙方对第三方承担有保密义务项目的培训。

6.4?培训人数和内容、地点、期限及其他有关培训事宜由合营公司与乙方商定。

6.5?合营公司若需要求乙方派遣指导人员、技术专家及有关管理人员至中国对中方人培训，合营公司应支付聘请人员从受雇地至合营公司的全部差旅费及在中国期间的住宿、膳食及生活津贴费用。

6.6?按本合同规定，合营公司属下的雇员凡参加并完成由乙方提供的培训计划者，自培训完结后1年内，不得向合营公司提出辞职。



## 第七条?优先条款

7.1?合营期间合营公司所需要的材料、设备、配件等在价格、供货时间和质量同等的条件下，必须优先购买和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的产品。

7.2?合营期间合营公司所需的各项服务，在费用、时间和服务质量同等的条件下，必须优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单位签订承包和技术服务合同。

7.3?在费用、时间和质量方面同等的条件下，合营公司必须优先购买和采用由甲、乙任何一方直接签订承包合同的一方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 第八条?保密

合营公司承认并同意在合同期内由乙方提供的技术系属秘密。合营公司及其全体雇员和工作人员应按合同列明的目的使用其技术。在未得到乙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者公开或透露此技术。自签署合同至终止合同，该项技术的保密期限为\_\_\_\_\_年。

## 第九条?合营期限

9.1?合营公司的合作经营期限是以合营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为期\_\_\_\_\_年。

9.2?当合作经营期限届满前6个月，除双方同意终止外，合营公司的合作经营期限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登记管理办法》规定继续作为期两（2）年的延长，但必须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9.3?在未得到乙方事先专题书面的同意，合营公司或甲方应保证将全部技术和其他权利退还给乙方，且在将来任何时候

无权继续使用与本合同有关的专利、\_\_\_\_\_和技术。

第十条?\_\_\_\_\_

10.1?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发生的任何争执应首先通过各方主管部门以互相信赖的精神予以解决。若30天内双方主管部门不能解决时，双方可推荐第三方予以调解。

10.2?若于30天内调解不能解决时，甲方与乙方同意将争执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_\_\_\_\_委员会，按该委的\_\_\_\_\_程序暂行规定予以\_\_\_\_\_。

10.3?若对本合同的有效性、解释或强制执行等发生争执时，\_\_\_\_\_员应根据合同条款及国际商业惯例予以有效的解决。

10.4?在发生争执，并将争执提交\_\_\_\_\_过程中，除所争执并提交\_\_\_\_\_的争执者外，双方都应按本合同的规定，继续执行各自的权利和履行各自的义务。

10.5?\_\_\_\_\_的裁决是终局性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_\_\_\_\_费用由败诉方负担或由\_\_\_\_\_机构裁决。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地震、爆炸、战争、\_\_\_\_\_、\_\_\_\_\_、传染病及瘟疫。若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导致另一方不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时，应将履行合同的时间延长，延长至与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所延误的时间相等。

11.2?遭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立即用电报或电传将发生不可抗力的事件通知另一方，并于15天内用航空挂号信将政府或有关部门出具的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书寄给另一方。若因不可抗力引起的延误时间超过60天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进一步解决履行合同事宜。

## 第十二条?合同文字和工作语言

12.1?本合同及附件用中、英文书就，两种文字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2?合营公司的重要文件，一律用中、英文书就，两种文字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同意用英语和汉语为工作语言。

## 第十三条?其他

13.1?本合同书中的标题，仅为醒目参考用，不影响本合同的意义和解释。

13.2?合同的中、英文本各一式四份，每种文本双方各持2份。

13.3?甲、乙方及合营公司之间的通讯来往均以中、英文为准。

13.4?按本合同规定任何一方发出的通知或通讯，应以书面文字为准并按对方的地址寄出后7天，视为有效送达。

甲方： \_\_\_\_\_?乙方： \_\_\_\_\_

姓名： \_\_\_\_\_?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职务： \_\_\_\_\_

电传： \_\_\_\_\_?电传： \_\_\_\_\_

电挂： \_\_\_\_\_?电挂： \_\_\_\_\_

见证人： \_\_\_\_\_

姓名： \_\_\_\_\_?日期： \_\_\_\_\_

职务： \_\_\_\_\_